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年产纸类印刷100万本扩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5月10日，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组成验收组（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工程单位：佛山市天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于项目现场对项目进展情况、环境检测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海尾村合新路工业区32号。所在地中心位置坐标为N22.747538°，E113.269378°，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公司已于2002年以“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项目”取得环保批准证，批准证号为：20021458，根据企业发展，拟对本项目进行扩建，占地面积、经营面积扩至2257平方米，增加设备和原辅材料，产品产量相对应增加。项目增加印刷机、切纸机、晒版机、订书机、不干胶机等设备作为备用。为迎合市场需求，增加胶装、锁线、折页工序，故需增加胶装机、锁线机、折页机。

扩建前，项目地址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海尾居委会合新路工业区32号，中心地理位置为N22.747578°，E113.269349°，项目占地面积为1012m²，经营面积1012m²。扩建后，项目地址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海尾村合新路工业区32号，中心位置坐标为N22.747538°，E113.269378°，占地面积、经营面积扩至2257平方米。扩建前，从业人数为10人，扩建后从业人数增加至40人，年工作天数、时间不变，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8小时；扩建前后，公司厂区不设置宿舍和饭堂。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于2017年2月16日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年产纸类印刷100万本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批准号：容桂20170053，开工日期为2017年3月，竣工日期为2017年4

月，投入试运行日为 2018 年 5 月。在建设及营运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彩印厂年产纸类印刷 100 万本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项目无工程变动情况，按照报告表中的工程规模进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活污水：扩建前后，项目不提供宿舍和就餐，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的冲厕废水、洗手废水等，污染物主要是 COD_{Cr}、氨氮、BOD₅、SS，污水浓度不高。项目扩建前，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08t/a，经独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内河涌；扩建后，从业人数有所增加，生活污水的排放量约为 432t/a，经过预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容桂第一污水处理厂。

（2）生产废水：晒版过程使用自来水清洗，会产生少量的清洗废水。每个 PS 版清洗水量约为 10L/次，扩建前，共晒版 100 块/年，则晒版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1t/a，扩建后，共晒版 600 块/年，则晒版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6t/a。清洗废水收集后交给有同类废水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不外排。

（二）废气

（1）切纸粉尘：项目切纸过程中会产生极少量的粉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2）有机废气：在印刷、擦拭及粘合过程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VOCs、苯、甲苯及二甲苯，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等离子静电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扩建后，噪声污染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噪声级约为 75-90dB (A)，采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处理，生产噪声通过距离的衰减和厂房的声屏障效应，厂界外 1m 处达到《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项目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不大。

（四）固体废物

项目分切、啤切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企业建立安全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的监督管理，杜绝泄漏、火灾和爆炸等安全事故；

（2）投入生产前落实和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方案。

2. 在线监测装置

废气治理设施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3. 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监测结果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18年4月20日、4月21日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各主要工序的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规划的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废水

（1）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容桂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容桂大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2）晒版工序均产生一定清洗废水，其主要含COD_{Cr}、SS、石油类等较高浓度污染因子。将生产废水进行收集，定期交给有同类废水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企业应于废水处理单位签订废水处理合作协议，确保废水定期处理。

（三）废气

（1）无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主要是颗粒物、VOCs。经检测，颗粒物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

度限值。

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

5、废气检测结果

(1)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控浓度值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值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 情况
2018-04-20	1#上风向 参照点	颗粒物	0.126	0.744	1.0	达标
	2#下风向 监控点		0.624			
	3#下风向 监控点		0.744			
	4#下风向 监控点		0.483			

执行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无组织 VOC 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2018-04-20	1#上风向参照点	苯	5.0×10^{-4} L	0.1	达标
		甲苯	4.25×10^{-3}	0.6	达标
		二甲苯	8.79×10^{-3}	0.2	达标
		VOCs	8.02×10^{-2}	2.0	达标
	2#下风向监控点	苯	5.0×10^{-4} L	0.1	达标
		甲苯	7.40×10^{-3}	0.6	达标
		二甲苯	1.43×10^{-2}	0.2	达标
		VOCs	0.132	2.0	达标
	3#下风向监控点	苯	5.0×10^{-4} L	0.1	达标
		甲苯	1.24×10^{-2}	0.6	达标
		二甲苯	1.68×10^{-2}	0.2	达标
		VOCs	0.121	2.0	达标
	4#下风向监控点	苯	5.0×10^{-4} L	0.1	达标
		甲苯	1.35×10^{-2}	0.6	达标
		二甲苯	3.35×10^{-2}	0.2	达标
		VOCs	0.214	2.0	达标

执行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备注：“L”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最低检出限。

(2) 有机废气：项目印刷、擦拭及粘合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VOCs、苯、甲苯及二甲苯。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配套“等离子+静电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 15 米高空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第2时段平板印刷限值。

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

(3) 有机废气处理前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4-20	处理前采样口	苯	5.0×10^{-4} L	5.0×10^{-4} L	5.0×10^{-4} L
		甲苯	0.870	0.248	0.431
		二甲苯	0.979	0.480	0.648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1.85	0.728	1.08
		VOCs	7.20	3.13	5.49

(4) 有机废气处理后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4-20	FQ-02350 废气排放口	苯	5.0×10^{-4} L	5.0×10^{-4} L	5.0×10^{-4} L	1	达标
		甲苯	6.65×10^{-2}	2.78×10^{-2}	3.81×10^{-2}	---	—
		二甲苯	9.83×10^{-2}	3.97×10^{-2}	5.82×10^{-2}	---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0.163	6.75×10^{-2}	9.63×10^{-2}	15	达标
		VOCs	0.686	0.363	0.574	80	达标

执行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第Ⅱ时段平板印刷排放限值。

备注：“L”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最低检出限，“—”表示执行标准中对该项目未作限制，“—”表示不做评价。

(四) 厂界噪声

经检测，项目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昼间等效声级 ≤ 60 dB(A)、夜间等效声级 ≤ 50 dB(A)。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Lep dB(A)	标准限制	达标情况	Lep dB(A)	标准限制	达标情况
2018-04-20	H1	57.3	≤ 60	达标	47.4	≤ 50	达标
	H2	58.5	≤ 60	达标	48.4	≤ 50	达标
	H3	58.7	≤ 60	达标	49.5	≤ 50	达标
2018-04-21	H1	57.7	≤ 60	达标	47.6	≤ 50	达标
	H2	58.1	≤ 60	达标	48.6	≤ 50	达标
	H3	59.1	≤ 60	达标	49.4	≤ 50	达标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七、验收人员信息

建设项目验收人员现场签到表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职位	备注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新印厂	徐希斌	18928696138	总经理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华纳新印厂	李在	15800091655	主管	
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	何瑞喜	13825580644	主管	